

河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文件

豫社科联字〔2022〕15号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 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与应用优秀成果 (网络成果专项)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社科联:

为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网络，使党的创新理论动起来、活起来，更加有温度、有色彩、接地气，不断提升网络理论传播的魅力和吸引力，让党的创新理论响彻网络空间，省社科联拟组织开展 2022 年度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与应用优秀成果(网络成果专项) 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与应用优秀成果(网络成果专项)评

选从 2022 年开始，每年评选一次。评选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及相关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的有关要求，坚持“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健全完善科学权威、公开透明的优秀网络成果评价体系和优秀网络成果推介制度，把优秀网络成果真正评出来、推广开，更好发挥评选的导向和激励作用，促进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为建设现代化河南提供理论支持和智力支撑。

二、评选原则

坚持正确政治导向；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坚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坚持原创性、多样性、群众性；坚持优中选优，细化评选标准，严格评选程序；坚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突出体现中华传统文化、中原优秀文化、时代先进文化。参评作品要反映河南的人和事，要彰显真善美、暖心励志，受到广大网民的认可和喜爱；体现弘扬民族精神、凝聚爱国力量、展示时代进步、引领社会风尚的思想内涵。

三、评选办法

（一）评选类别

评选设置“优秀网络文字作品”“优秀网络视觉作品”“优秀网络音视频动漫作品”“优秀网络传播者”“优秀网络新媒体平台”“优秀网络创新活动”“优秀网络思政微课微视频作品”七个类别。

（二）申报范围

凡是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原创的上述类别网络成果均可申报参评。

（三）申报要求

申报作品必须拥有自主版权、奖项申报权或是第一出品方，须标明“本作品为原创，绝无抄袭”字样，如有抄袭将取消参评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申报作品要积极正面，围绕社科知识普及相关主题，传播正能量、弘扬主旋律，严禁出现低俗信息。申报作品的主创人员必须有一定数量的本地创作人员，彰显河南本土特色。各地各单位按照要求推荐参评作品，同一作品只能申报一个类别，不得重复申报。同一主创人员申报的类别不得超过 2 类，且每类申报项目最多 1 个。重复申报将按无效申报处理。

具体要求：

1. 网络文字作品

作品格式须为 word 文档。作品须在网络新闻媒体、自媒体平台刊载，内容完整、客观、真实，报送时需附链接和截图。作品须为社科知识普及类短文、评论或者理论文章，理论文章字数 1000-3000 字。申报作品须被主流媒体或省部级单位网站、“两微一端”刊发、转载，主流媒体包括中央级、省级报刊和电视新闻媒体。作品网络渠道累计传播量不低于 10 万。

2. 网络视觉作品

作品须为 JPG 格式的电子图片、图集或者 VR 作品，像素不

低于 1024×768 。作品要主题鲜明，内容积极正面，构图优美、角度新颖，画面表现力强。申报作品须被主流媒体或省部级单位网站、“两微一端”刊发、转载，主流媒体包括中央级、省级报刊和电视新闻媒体。作品网络渠道累计传播量不低于10万。

3. 网络音视频动漫作品

作品须为视频、音频、动漫形式，作品时长5分钟以内，微视频和动漫类作品要求为MP4、MOV、MPG格式，高清，分辨率为 1920×1080 。画质良好，声音清晰，音乐合成恰当，图像连贯，编辑完整。作品必须以普通话为主要发音语言（方言及英文需中文字幕）。有完整的片头、片尾。片头要求蓝底白字、楷体、时长5秒，显示视频标题、申报人姓名和所在单位等信息。音频类作品要求为MP3、WAV、WMV格式，声音清晰，编辑完整。申报作品须被主流媒体或省部级单位网站、“两微一端”刊发、转载，主流媒体包括中央级、省级报刊和电视新闻媒体。作品网络渠道累计传播量不低于100万。

4. 网络传播者

网络传播者为注册主体为个人的自媒体账号。须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积极弘扬向上向善的正能量。须自觉遵守法律法规，没有发生过制传虚假有害信息、侵犯创作版权被处罚的情况。运营时间原则上须满1年以上。图文类账号粉丝量原则上不低于1万；本年度至少有一个原創作品传播量突破10万。音视频类账号粉丝量不低于2万，本年度至少有一个原創作品传播量突破50万。

5. 网络新媒体平台

平台注册地在省内，在本地持续运营 1 年以上，严格遵守国家关于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等法律法规，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有较完整的组织架构、固定的运维团队、明确的工作分工、稳定的信息推送；有明确的发展定位和运营特色，有一定粉丝量和活跃度。图文类账号粉丝量原则上不低于 2 万，年度发文量不少于 12 篇，至少有一个原创作品传播量突破 10 万；音视频类账号粉丝量不低于 2 万，本年度至少有一个原创作品传播量突破 50 万。

6. 网络创新活动

网络创新活动指通过网站、微信公众号、直播平台等线上平台开展的专题活动。活动方式方法创新，采用接地气，透“网气”、反响好的方式开展，具有较强的典型性、代表性；参评作品须立场正确、反应及时、影响较大、引导效果较好，主题突出、内容积极、活动议题设立和上线时机恰当，尤其侧重于在重大政策、重大主题、重大活动、重大事件、热点问题和突发事件中在网上形成关键正面引导作用的重大事件类、突发事件类、热点话题类等专题活动。话题类活动传播量不低于 500 万；直播类活动传播量不少于 5 万；征文类活动参与人数不低于 1000 人；策划活动类累计传播量不低于 50 万。

7. 网络思政微课微视频作品

申报作品范围：

(1) 2021 年度河南省网络思政微课微视频征集活动中获一

等奖的作品。

(2) 开展思政微课(微视频)评选活动的省辖市评选出的一等奖作品。

(四) 报送要求

采取单位推荐的方式，各推荐单位按照不同类别分别填写“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与应用优秀成果(网络成果专项)”评选作品申报表和作品汇总表，每个类别推荐作品不超过5项，推荐单位负责对申报材料审核把关。电子版申报表和汇总表发送至活动专用邮箱：sklpcjc@163.com，作品刻盘后与纸质材料一并于2022年8月15日前报送至省社科联普及处(郑州市丰产路23号河南省社科联309室)。

四、奖项设置

评选设置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分别占申报作品总数的20%、20%、30%、20%，颁发获奖证书。

五、评选程序

(一) 宣传推荐阶段

自发文之日起，各单位要按照文件要求，结合自身特点，制定方案，宣传推广，精心组织，积极动员，认真做好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与应用优秀成果(网络成果专项)的征集推荐工作。

(二) 作品审定阶段

省社科联会同有关部门成立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与应用优秀成果(网络成果专项)评选工作委员会，适时组织相关专家

开展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与应用优秀成果（网络成果专项）评选工作，评选程序包括专家评审、对外公示、结果公布三个环节。

（三）总结表彰阶段

省社科联将对2022年度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与应用优秀成果（网络成果专项）获奖作品进行表彰并颁发证书，组织媒体对获奖作品进行广泛宣传。

联系人：赵文

联系电话：0371-63830678，18703669681

电子邮箱：sklpjc@163.com

附件：1. 2022年度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与应用优秀成果（网络成果专项）申报表

2. 2022年度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与应用优秀成果（网络成果专项）申报作品汇总表



附件1

2022 年度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与应用
优秀成果（网络成果专项）申报表

成果名称						
发表平台				发表时间格式 2022-04-05		
成果类别						
申报人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单位				职务/职称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参与人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 日期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内容简介 (限 300 字)						

内容简介 (限 300 字)	
所在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2 年度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与应用优秀成果 (网络成果专项) 申报作品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

联系人：

手机：

河南省社科联办公室

2022年7月4日印发

